

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文件 江苏省教育厅 文件

苏知发〔2018〕37号

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江苏省教育厅 关于同意建设江苏省知识产权 (苏州大学)研究院的批复

苏州大学：

《苏州市知识产权局苏州大学关于批准建设江苏省知识产权(苏州)研究院的请示》(苏知政【2018】6号)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你校建设省级知识产权研究院，名称定为“江苏省知识产权(苏州大学)研究院”。希望江苏省知识产权(苏州大学)研究院集成优势资源，积极开展知识产权理论研究、人才培养、教育培训、产学研合作等工作，将研究院打造成省级知识产权智

库和水平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培训基地,为江苏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抄送：苏州市知识产权局。

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14 日印发
